

我省加强戒毒康复人员就业创业扶持

为进一步做好我省戒毒康复人员就业扶持工作,提升戒毒康复人员职业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近日,省就业服务管理局与省戒毒管理局联合发布了《四川戒毒康复人员就业创业政策清单(2022年版)》(以下简称《清单》),着力扩大政策宣传教育覆盖面,加强对戒毒康复人员的就业创业指导。

合就业困难人员条件的戒毒康复人员做好认定工作,对其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按规定给予社会保险补贴。同时做好戒毒康复人员公益性岗位安置工作,对符合条件的年龄偏大、技能水平较低、难以通过市场渠道实现稳定就业的戒毒康复人员,通过公益性岗位实行兜底安置。

庭劳动力且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给予企业1000元/人一次性补贴。戒毒康复人员且是脱贫劳动力,可享受就业创业政策;通过有组织劳务输出到户籍所在县以外就业的,给予不超过300元/人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免费开展创业培训,享受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政策支持;对贫困地区2021年1月1日起新发放的符合条件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

给予不超过50元/天/人的生活(含交通)费补贴,每年只享受一次。技能提升补贴方面,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参保失业人员,可在证书核发之日起12个月内按照初、中、高级(三级)2000元、中级(四级)1500元、高级(二级)2000元的标准申领技能提升补贴。同一职业(工种)同一等级不重复享受;享受同一职业(工种)高等级证书补贴的,不再享受该职业(工种)低等级证书补贴。每人

在一个自然年度内享受补贴次数不超过3次。下一步,省就业服务管理局与省戒毒管理局将持续深化合作,在做好戒毒人员出所前就业创业指导基础上,加强对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的政策宣传教育引导,帮助更多戒毒康复人员打通“就业难”的回归“堵”点,架起特殊困难群体回归新生的桥梁,走好中国特色的毒品问题治理之路,更好服务法治四川、平安四川建设。



华蓥市

着力提高民警办案质效

扶持措施

打通“就业难”堵点

《清单》共包括就业指导服务、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公益性岗位安置、不超过2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1万元一次性创业补贴、职业培训补贴、技能提升补贴、失业保险金领取、每人1000元一次性补贴、戒毒康复人员且是脱贫劳动力可享受就业创业政策10项具体扶持措施。

创业政策

激发创新创造活力

根据《清单》,属于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等重点就业群体的戒毒康复人员创业,符合条件的,可申请最高不超过20万元的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属于就业困难人员的戒毒康复人员,首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且所创办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运营1年以上的,可申请1万元一次性创业补贴。

就业补贴

实现稳定就业

《清单》就业补贴主要包括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和技能提升补贴。在职业技能培训方面,对司法部门组织的余刑不满1年监狱服刑人员、强制隔离余刑不满1年戒毒人员、社区服刑人员和戒毒康复人员职业技能培训,按规定给予职业技能补贴。脱贫人口参加培训的,培训期间

给予不超过50元/天/人的生活(含交通)费补贴,每年只享受一次。技能提升补贴方面,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参保失业人员,可在证书核发之日起12个月内按照初、中、高级(三级)2000元、中级(四级)1500元、高级(二级)2000元的标准申领技能提升补贴。同一职业(工种)同一等级不重复享受;享受同一职业(工种)高等级证书补贴的,不再享受该职业(工种)低等级证书补贴。每人

在一个自然年度内享受补贴次数不超过3次。下一步,省就业服务管理局与省戒毒管理局将持续深化合作,在做好戒毒人员出所前就业创业指导基础上,加强对社区戒毒康复人员的政策宣传教育引导,帮助更多戒毒康复人员打通“就业难”的回归“堵”点,架起特殊困难群体回归新生的桥梁,走好中国特色的毒品问题治理之路,更好服务法治四川、平安四川建设。

为进一步提高一线执法民警的办案能力和执法水平,提高办案质效,近日,华蓥市公安局组织15名办案民警走进华蓥市人民法院庭审现场参与旁听。庭审过程中,民警认真听取了该院对案件证据收集是否充分、违法事实是否清楚、程序是否合法等方面的审查和认定,公诉方、被告人及其辩护人就案件焦点进行了辩论。民警从法庭调查、法庭质证、法庭辩论等庭审环节中,了解了案件的审理、质证、辩论全过程,并以案释法,从中查找在日常执法办案中存在的不足与短板。通过参与旁听,进一步增强了办案民警的证据意识、程序意识和诉讼意识,使办案民警深刻认识到规范执法程序和环环相扣的证据材料在庭审过程中具有决定性、关键性作用,对办案民警提高办案质量和执法能力起到了积极的推进作用。

东坡区人民检察院干警获评“全国检察宣传先进个人”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日报社对2022年度全国检察宣传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进行表彰,眉山市东坡区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何丹被评为2022年度“全国检察宣传先进个人”。

长期以来,何丹将工作与个人爱好相结合,探索新方法、新思路向公众进行普法宣传,在全市检察机关率先开通了东坡区人民检察院官方微博、微信账号,组建“东坡检影”新媒体团队,坚持“只做原创”的理念,通过漫画、微视频、音频和H5等形式创作新媒体作品500余篇,其主创的新媒体作品先

后荣获“全国检察机关新媒体作品一等奖”“全国检察新媒体作品三十佳”等10余个全国性奖项;2021年,入选第一批全国检察新闻宣传文化人才库。(汤利琴)

后荣获“全国检察机关新媒体作品一等奖”“全国检察新媒体作品三十佳”等10余个全国性奖项;2021年,入选第一批全国检察新闻宣传文化人才库。(汤利琴)

武胜县 优化窗口服务回应群众新期盼

今年以来,武胜县公安局坚持人民至上理念,以持续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抓手,融通“一窗通办”“一件事一次办”,整合政策资源,强化科技赋能,不断优化窗口服务,积极回应群众新期盼,群众满意率达99.23%。

工作。三是精准导办。在出入境、车驾管、户政等主窗口,设立引导岗,统一培训上岗,提供咨询、材料准备、申请、取证等各环节服务,保证办证全流程“零障碍”“零延迟”。四是精心办理。持续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实行周六、节假日预约服务,落实车管下乡服务1100余人次,上门服务700余人次,延时服务9000余人次,实现户籍业务全县通办,极大节省群众时间、精力和路费,赢得了群众的广泛赞誉。

青神县司法局开展主题演讲比赛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奋力推进新时代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近日,眉山市青神县司法局组织开展“司法为民铸忠诚、青春献礼二十大”主题演讲比赛。眉山市司法局机关党委书记王伟出席活动并讲话。

比赛现场,王伟强调,司法行政系统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一要加强政治建设,提升管党治警能力水平,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二要突出依法治理,推进实施法治建设系列规划方案;三要不断深化“放管服”改

革,提升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服务水平;四要贯彻实施省“十四五”公共法律服务建设规划,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五要突出安保维稳,构建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机制,加强对特殊人群的管控力度,提升平安青神建设水平。

活动期间,16名政法干警结合自身工作实际,以“青春赴征程,建功新时代”“三十正青春,奋斗正当时”“司法为民,绽放青春的芳华”等为题材开展演讲,讲出真情、热情与激情,彰显了政法干警的青春与活力。(胡玉 本报记者 苏文保)

四推共融,机制激活强驱动

一是推行星级评定机制。通过亮身份、亮职责、亮承诺、比服务、比作风、比业绩的“三亮三比”活动,评选“服务明星”,并探索“七心”等“五个七”服务标准,切实让办事群众舒心、安心。二是推行阳光服务机制。利用“一网通办”平台,适时将办理事项、办理流程、办理资料、办理进度进行公开,并在服务大厅视频以及各窗口部门公开栏、宣传栏,公开窗口民警的照片、姓名、警号以及办证须知、受理流程,既接受群众监督,又便于群众知晓。三是推行三级回访机制。完善窗口部门视频巡查工作制度,由局视频督察中心负责,全方位对窗口部位进行视频巡查,发现问题第一时间提醒、诫勉;制定满意回访评价工作制度,实行服务窗口、牵头警种、督察中心三级回访,源头消除信访投诉。四是推行作风整顿机制。以锻造“四个铁一般”的窗口服务铁军为抓手,坚持党建引领和问题导向,以整治“五小问题”为牵引,以“三项体检”为聚焦群众不满事项进行全面清理、精简和优化,实现一次办结81项,当场办结率达85%;优化审批流程,由“四级审批”优化为“两级审批”,审批的时限由原来的22个工作日缩短为15个

南江县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合同纠纷案

近日,巴中市南江县人民法院通过“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平台”成功调解一起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有效化解了双方当事人的矛盾。据了解,原告陕西省延安市某模板经销店承接了被告西安某

“开门杀”致人死亡,谁来担责?

生碰撞,致许某某倒地,送医后因其颅脑严重受损,抢救无效死亡。交警部门认定:王某违反禁止在人行道上停放机动车的规定,负事故的次要责任。李某存在打开车门妨碍车辆通行的过错行为,相比王某将车停放在人行道上的过错行为,对事故发生起的作用更大、过错更为严重,负事故的主要责任。

案件审理过程中,被害人亲属提起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法院经审理认为,李某某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发生重大事故,致一人死亡,负事故的主要责任,其行为构成交通肇事罪;但李某某具有如实供述情节,依法予以从轻处

罚。最终,判决李某某有期徒刑一年零三个月,并与王某按照相关责任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双方当事人最终达成和解。一直以来,南江县人民法院积极运用新方法、新手段,让当事人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在线司法服务,多元化满足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李旭东)

以案说法

“开门杀”是指下车时没有观察清楚车后方的情况,就贸然打开车门下车,如果这时有电动车或自行车刚好在车后方行驶并且距离比较近,就会导致骑车人反应不及撞到车门上。那么,若因“开门杀”致人死亡,究竟谁来担责?

生碰撞,致许某某倒地,送医后因其颅脑严重受损,抢救无效死亡。交警部门认定:王某违反禁止在人行道上停放机动车的规定,负事故的次要责任。李某存在打开车门妨碍车辆通行的过错行为,相比王某将车停放在人行道上的过错行为,对事故发生起的作用更大、过错更为严重,负事故的主要责任。

罚。最终,判决李某某有期徒刑一年零三个月,并与王某按照相关责任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认定非机动车驾驶员或行人是否构成交通肇事罪时应特别考察行为人是否具有危害公共安全的性质,对于客观上不可能造成不特定或多数人生命、健康或公私财物遭受重大损失的行为,不能认定为交通肇事罪,而应当认定过失致人死亡或过失致人重伤罪等相应罪名。

法官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规定,因发生重大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交通运输肇事后逃逸或者有其他特别恶劣情节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因逃逸致人死亡的,处七年以上有期徒刑。

法官提醒

小疏忽会引发大灾祸。汽车已普遍进入大众生活,停车开门下车是大多数人生活中经常发生的行为,稍有不慎就会酿成严重后果。不管是驾驶员还是乘客,停车、下车时一定要遵守交通法规,仔细观察,避免对他人造成伤害,也避免自己陷入困境。(据中国普法网)

基本案情

王某驾车送李某某回家,在行至李某某居住的小区附近时,将车辆停放于小区西侧路北的人行道上。李某某打开左后侧车门准备下车时,与骑电动车经过的许某某发

法院审理

法院经审理认为,李某某违反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发生重大事故,致一人死亡,负事故的主要责任,其行为构成交通肇事罪;但李某某具有如实供述情节,依法予以从轻处

法官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三十三条规定,因发生重大事故,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交通运输肇事后逃逸或者有其他特别恶劣情节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因逃逸致人死亡的,处七年以上有期徒刑。

法官提醒

小疏忽会引发大灾祸。汽车已普遍进入大众生活,停车开门下车是大多数人生活中经常发生的行为,稍有不慎就会酿成严重后果。不管是驾驶员还是乘客,停车、下车时一定要遵守交通法规,仔细观察,避免对他人造成伤害,也避免自己陷入困境。(据中国普法网)

四川科技报 分类公告(专栏) 咨询热线:181-1658-2798(微信同号)

●本人熊浩翔(身份证号:513030199403040018)不慎遗失成都吉兴和投资有限公司开具的龙腾东麓城10-1-1303号购房收据LQ006877,金额217,000.00元;LQ011074,金额41,006.00元;LQ06393,金额35,349.00元;LQ06509,金额217,000.00元;一共5份,现声明作废。(编号:5101008903807)

●成都浩恒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原法人章刘家永印(编号:5101060014014)销毁证明遗失。06001906503的四川省大通华实业有限公司明宇汽配配件厂营业执照正本(1本),不慎遗失,声明作废。特此公告。四川省大通华实业有限公司经营部

●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2003年3月12日颁发的注册号为51000000265015的四川省经营部营业执照正本、副本(各1本),不慎遗失,声明作废。特此公告。四川省大通华实业有限公司经营部

●宜宾智发林业开发有限公司(编号:5115215025059),发票专用章(编号:5115215025060)、法人章罗英(编号:5115215025061)均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南部县前进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7MA6DE8MP2M,经营者:邹家文)正本营业执照正(编号:5101040292907)、张忠豪法人章(编号:510104030196)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成都亚希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3FNM133)营业执照正(编号:5101095850369)、财务专用章(编号:5101095850370)、发票专用章(编号:5101095850371)、法人章龚娟娟(编号:5101095850372)、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单(开户银行: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民南路小微支行,基本存款账户编号:J6510149591101)、网银U盾2个,均遗失作废。